##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 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7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号一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 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2024年2月26日)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 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前十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1	宁波富佳控股有限公司	241,766,802	43.06
2	王跃旦	149,081,867	26.56
3	俞世国	43,562,355	7.76
4	上海古韵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8,669,914	3.33
5	郎一丁	12,616,252	2.25
6	王懿明	11,686,956	2.08
7	重庆复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	6,208,696	1.11

	伙)		
8	李小菊	3,667,199	0.65
9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,776,183	0.49
10	何校军	1,739,700	0.31

## 二、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1	俞世国	43,562,355	28.05
2	上海古韵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8,085,566	11.65
3	郎一丁	12,616,252	8.12
4	李小菊	3,667,199	2.36
5	重庆复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3,213,914	2.07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,776,183	1.79
7	何校军	1,739,700	1.12
8	孙立影	1,555,680	1.00
9	恒厚东(厦门)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1,370,000	0.88
	-恒厚东润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	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中证养老	1,034,180	0.67
	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